

##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2月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1年2月4日以直接送达、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正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王占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调整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具体投资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可转让存单、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保本型理财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募集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应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资金额度及有效期内行使该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并组织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9日